

ELLERY QUEEN MYSTERY MAGAZINE
美国《奎因》杂志悬念小说精选

群众出版社

谋杀之梦

悬疑·神秘·惊悚·恐惧

[美] 露丝·弗朗西斯科 等著

神秘的圣诞老人

增值

百货店绑架案

冥冥中高悬的绳索
与马共舞

ELLERY QUEEN MYSTERY MAGAZINE

美国《奎因》杂志悬念小说精选

群众出版社

谋杀之梦

[美] 露丝·弗朗西斯科 等著

楼迎宪 华茜 等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谋杀之梦 / (美) 露丝·弗朗西斯科等著；楼迎宪等译。
—北京：群众出版社，2008.1

(美国《奎因》杂志悬念小说精选)

ISBN 978-7-5014-4144-0

I. 谋… II. ①鲍…②楼…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
—现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76631 号

谋杀之梦 美国《奎因》杂志悬念小说精选

著者：[美] 露丝·弗朗西斯科 等著

译者：楼迎宪 华茜 等译

责任编辑：张蓉

封面设计：章雪

责任印制：连生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电话：(010) 52173000 转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编：100078

网址：www.qzcb.com

信箱：qzs@qzcb.com

印刷：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10×1000 毫米 16 开本

字数：290 千字

印张：17.25

版次：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014-4144-0/I · 1695

印数：0001—6000 册

定价：36.00 元

群众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目 录

谋杀之梦	1
麦诺顿还是麦内恩	19
百货店绑票案	27
增值	35
冥冥中高悬的绳索	48
琐事	67
神秘的圣诞老人	81
一个平常的星期天	102
程序	125
康拓高原	136
波希米亚的马戏团	147
街头音乐	158
斯科匹	172
葡萄园中的利奥波德	180
与马共舞	199
群狗	207
只是骗一下	221
母鸡帮	232
别告诉母亲	245
徐徐逼近的龙卷风	259

谋杀之梦

露丝·弗朗西斯科

楼迎宪/译

我发现了第一条手臂。另一条手臂冲上了朝北七英里外的马利布海滩。尸体的其余部分肯定被鲨鱼吞掉了。

媒体把发现归功于稍晚些在此经过的一个慢跑者，我也无所谓。我出生在这里，是合法公民，一切正常，但这并不意味着我愿和警官对话。

每周两三次，我在清晨4点30分起床，驾着那辆老掉了牙的丰田车，沿着华盛顿林荫大道来到海滩，来钓鱼。人们说这里的鱼受污染不能吃，但我觉得它比在店里买的味道鲜，而且不花一个子儿。上班前两小时，我能钓到足够的鲤鱼或梭鱼，让我的家庭和邻居混上好几天。当逮到一条大比目鱼时，我就给女房东康素爱箩·罗莎，她会让租金下滑一段时间。

通常我在玛丽安德尔湾的防波堤外垂钓，那里安静而美丽，实际上我是冲着这一点去的。我家较小的孩子们喜欢吃热狗，而那个十四岁的除了她母亲下的厨子，什么也不吃。因此我只为自己钓鱼。

我到海边时天还没亮，一大早就发现了手臂。月光射在洋面上，照出条通达地平线的白色路径。我在鱼线上串了西班牙香肠作为鱼饵。我喜欢让这些产在包姚的鱼儿尝到家乡风味，以免忘了自己的出生地。我下了三根鱼竿，然后从热水瓶里倒了些咖啡，悠然自得地坐在那里，什么也不想，看着黑色的夜空渐渐呈现出鱼肚白，海岸边弥漫的雾气像炽热柏油路上的水洼慢慢地消失。

接着我看见了手臂。它躺在离海水大约二十英尺的硬硬的沙地上。肯定是潮水把它带了上来并留在那儿。

起初我还以为是个水槽，就像前几天从家得宝买来的那个。我爬下防波堤，靠得更近些以便看个究竟。很快我就发现它不是塑料的。这是一只左手臂。它的气味不像几年前我在海滩上发现的海豹或鲸鱼。那个味儿你在一英里外就能闻到。早晨的空气还很凉。我能看出是条女人的手臂，白白的还有着纤细的绒毛。手指修长，涂着指甲油，因为我有个十四岁的女儿，所以知道是那种被称为法式修甲术的杰作。在她的无名指上套着个漂亮的戒指。

如果她的手指不是肿胀得如此厉害，我或许会退下那个戒指。我看了看周围，附近没人，就蹲了下来。我碰了手臂的皮肤，没有弹性，感觉上就像蘑菇——易碎的滑滑的。我没感到憎恶，只是稍许郁闷，就像你在公路上把

一具尸体移到路边，意识到死去的是个罕见的动物，如银狐或山猫之类的。

当我站起来时，波浪把一朵白色的玫瑰送上了海滩。大多数花瓣都已不见，而那根长长的茎则显示出它的昂贵，像是人们用来和骨灰一起撒向大海的祭品。

太阳升起来了，这将是个如匆忙而至的初夏一样炎热的春日。我意识到其他人会经过这里，所以回到钓鱼竿边上，并侧目注视着那个方向。半小时后一个慢跑者发现了它，他是个四十来岁的白人。他跑步的样子像是腰疼似的，我敢打赌看见手臂时他很高兴，因为有了充足的理由能停下来。他用运动鞋尖触了一下手臂，好像要试试它是否还活着似的。我感到很好笑。他从口袋里掏出个手机来。

从此以后这就是他发现的手臂了。

一个带着几条狗的女人走了过来，他向她大声喊叫着，让她把狗拴上颈带。那女人一副气冲冲的样子，直到她看见了发生的事。当警察赶到时，手臂旁已围了一圈的人和狗。便衣侦探和法医二十分钟后也来了。他们花了一个小时拨弄它，测量温度，拍照。我甚至看见一个侦探弯腰嗅了一下。最后，他们把它放进蓝色塑料袋，带走了。

我傍晚回家后把这事告诉了孩子和妻子、两边的邻居，以及正赶上晚餐的我的堂弟帕克。安静下来后我到了车库，那里是个我刚铺了一半砖地的天井，喝了杯龙舌兰酒。直到那时我才开始思考这条手臂的主人，想象着她的样子，也直到那时我才意识到我知道她是谁了。

劳拉·费尼冈从梦中惊醒，心口怦怦直跳，白色的睡袍汗津津的，粘在胸脯上，床单缠绕在脚踝上。她向后倒回枕头上，发出砰的响声。她能感觉到血液在脖子的血管中跳动，想象中的心脏和动脉血管就如一条网住了的章鱼，挣扎着挥舞它的手臂。一阵头痛在眉心上方弥漫开来。她用衬衫下摆擦了擦腋下的汗水。

真是个可怕的噩梦。

她清醒过来后马上用手肘支起身子，转过头去。

史考特在她旁边熟睡，无声无息，忘却一切。他似乎从来不会被早晨的声音吵醒——鸟叫声，来往的汽车，垃圾车——睡得死死的直到闹钟炸响，像个孩子。白底蓝花的被单盖住了他的肩膀，在下巴前打着横褶。她感到奇怪的是自己从没发现，花式被单的效果会像人睡在花丛中一样。她眯起眼睛，视觉模糊了，仿佛看到一个男孩靠着他的狗的后腿，在一片开满了野花

的草地上睡着了。他看上去是如此甜蜜，与世无争。

她颤抖着记起了梦境中的他，恐怖感笼罩着她，胸口一阵阵抽痛。

她慢慢地揭开他身体上的床单，欣赏着他的肩膀、胸肌和粗壮的大小腿。

他面对她右侧身睡着，右手臂垂放在枕头边，左腿成四十五度角，好像在攀登似的。他长了张马脸，一个方下巴，皮肤黑黑的，一头直直的金发。她注意到他脖子上和眼角边的细纹，两只眼睛靠得太近了些。他是个完美的洛杉矶青春少男。

像被针刺了一下似的，她缩回手来，碰了碰自己的脖子。她还从来没被一个梦如此惊吓过，从未有过如此真实的梦境。她很少记得梦，但这个梦却栩栩如生——她甚至仍然能闻到破晓时红潮的恶臭，死鱼和腐烂的海草。即使闭着眼睛，她也能看到那些模糊的黑色的白色的和红色的图像，像危险告示牌似的在眼前闪动。她可以看到他眼睛里的冷酷，嘴角边诡异的扭曲，就像他高潮来临时的模样。

但他就躺在那里，鼻子抵着枕头，如初学走路的婴儿般甜蜜。

史考特是个慷慨大方、狂热却不太爱冒险的情人，声称十分崇拜她。他英俊健美，生动有趣，那副样子好像她是他第一个而且是唯一相爱的女孩。她的女朋友告诉她，当他开口求婚时——没有人怀疑他不会这样做——她应该同意与他结婚。她们说这话时，充满了渴望，同时也为她感到快乐，就像她中了彩票似的，似乎有这样一个热衷于你的家伙实在是可遇不可求的幸事。

但是在梦中他瞪着眼看她，闪着凶光，冷酷无情，远比躺在她身旁的男人生动真实。

是潜意识在告诉她史考特是个危险人物吗？抑或是在警告她？她试图找出史考特曾经在什么时候惊吓了她。他有些嫉妒，这她明白。当其他男人看着她时，开始时他会感到骄傲，但是一旦时间过长，就会发毛。她不愿看到他拉长了脸，因此避免谈论她的男性同事；他会恶狠狠地瞪着她，直到他说拉尔夫、海瑞或者汤姆是同性恋，年已六十。

但是大多数男人都是这样的，不是吗？有点不安全感？史考特藏不住他的情绪。他会抱怨臆想中的出格行为，脸涨得通红，嗓门放大，但是从没迁怒于她。他从未对她举过手，从未对她大吼大叫。从来没有过。

她怎么也解释不通她的梦。手脚由于肾上腺素的分泌还在颤抖，嘴里一股子依稀像是臭鼬的味，她一点儿也不觉得像个梦，它更像个预告。

史考特·戈德塞尔恋爱了。他十二分地肯定。他想要跳舞，光天白日下，像个发狂的流浪者，在威尼斯海滩边的停车场中央跳舞。他与世上最美丽的女人相恋了。她是个女神。

史考特觉得自己是个敏感的男人，属于后妇女解放时期的男人。他尊重女性，平等地对待她们，也欣赏她们的某些怪癖。他和三个姐姐一起长大，听过她们哭诉自己的男朋友。有时候他会翻看一些妇女杂志，对那些女人受性虐待的故事感到吃惊。他对她们购买各种化妆品，那些男人们并不喜欢的东西，香水啊香粉啊什么的，以便吸引男人而感到惊讶。他对那些看到美丽的女人走过就大吐污言秽语的家伙感到不可理喻。他们真以为女人会觉得这样做性感吗？或者以为这样来糟蹋那些永远得不到的女人会给他们带来快乐吗？

史考特认为自己在与女人交往中是诚实的——至少在过去的最近几年中——要是他和一个女人分手的话，他总是悄悄地温柔地让她相信，她是讨人喜欢的，分手完全是他的问题，他实在脱不出身来。他几乎总是能够和她们好聚好散，要是他在某个星期六晚上独自一人没有约会的话，她们也很愿意和他再聚一次。

然而，即使他享受过女人，尽管他认为自己特别理解女人，他从来不曾恋爱过。

劳拉改变了一切。她的美令人窒息。她瘦得精致优雅，长长的手指，长长的脖子，还有长长的大腿。她的暗褐色头发完美地垂落到背中央，当他将她转向他，拨开她的头发露出那灼人的蓝色眼睛时，他无法自持了。

她是莫迪里阿尼再世，拥有忧郁的神秘的特质，身体放松却敏感，头颅总是微微地倾斜着，似乎正试图捕捉远方传来的歌词。而且要是他静静地站在她旁边的话，似乎他也能听到那曲子。

他爱她的工作效率，而她从不埋怨。让他轻松的是，她从不谈论她的工作。所有其他他约会的女人，都会喋喋不休地大谈她们的职业，办公室政治，任务期限，以及来自于上司的真的假的大男子主义。那不是一个人在劳累了一整天后希望听到的话题。她也不谈她的经期，她的母亲或她的前任男友们。事实上，她谈得很少。

劳拉用身体说话。对史考特来说，她的动作迷人。甚至那些简单的动作，如捡起一本书，或穿过房间，都像设计过的舞蹈动作——优美、流畅、孕育着含义。她的微笑从嘴唇边开始，传输到她的肩，再到她举起的双臂，最后到达她的指尖，就像观看慢镜头中花朵的绽放。

他喜欢做游戏。在她做一些平常事时，如削果子皮什么的，他就试着猜她在想什么，然后再问她。如果猜测正确，他就更爱她了。当他们做爱时，他会忘了自己，完全被她波动的身体所陶醉。

这一定是他为什么如此爱她的原因。无论他对工作或家庭有多么忧虑，只要见到她，就烟消云散，就像飞蛾扑火。.

就是如此美妙，他想道，坐在白色宝马车上，等着向左拐到西木大道上去。他在等什么呢？

他踩了油门，转向右面的小道，开过两个街区，在一家花店门口停了下来。他冲了进去，买下十二朵红色玫瑰。在花匠用银色的纸包装时，他冲动地要求再加上一朵白玫瑰。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只是觉得这样做没错。

他跳进车子，向海滩驶去，最后停在了紧邻饮料店的一个停车场里。

这种小店以卖定价过高的垃圾食品、啤酒和彩票赚钱，但他在后面的冰柜里发现了可供选择的不错的香槟酒。价格是高了点，当然，但是他又在乎什么呢？这是一生中仅有的重要事件。他选了一瓶唐培里侬香槟。

他排在一个要买烟的建筑工人和一个似乎穿了太多衣服、散发出尿臭味的女人后面，但他几乎没注意到他们。他双脚来回移动，眼睛骨碌碌地转向商店里陈列的货物上。还有什么要买的吗？晚餐。他必须预订座位，然后打电话给她。在哪里好呢？这地方必须优秀，环境比菜肴更重要。有了，马利布的杰弗里餐厅，就在水边，小小的，亲密无间的。他用手机拨了服务台，接通了餐厅的电话，预订了7点钟的桌子。劳拉喜欢吃早晚饭。上帝，这真有趣。

然后他给工作中的劳拉打电话。她以她特有的那种睡意朦胧的声音接了电话。“午安。这是劳拉。”

“一起吃晚餐怎么样？”他尽量使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性感。

她回答之前稍稍犹豫了一下，但他一点也不担心，或许她准备会见一位客户。接着她说道：“我很乐意。”

“我在6点半左右来接你。”他简直等不及了。

那个店员，不耐烦地等着他的钱，用憎恨的眼光盯着史考特看，似乎在说，他讨厌手机，更讨厌用手机的人。史考特把手机放进口袋，然后用现金支付了香槟酒的费用。他高兴极了。

在惠灵顿看房子以前他还有二十分钟时间。他赶快回到家，把玫瑰放入水中，像他的大姐玛莎那样，把玫瑰枝条切开。

他停了下来，心脏跳得厉害。自从在欧胡岛的筒状波浪区冲浪以来他已

很久没有这种感觉了。那地方是令人敬畏的，但已是多少年以前的事了？两年？三年？时间过得真快啊。他有生以来又做了些什么呢？

他慢慢地观察着公寓里的一切。浅褐色的巴巴里人地毯，那个搬走了的兄弟会成员留下的汽车旅馆家具。他的冲浪板靠墙放着。他从来不知道如何挂图片，不想像个小青年那样到处贴海报，但也想不出挂点什么别的东西。

他必须放弃所有这一切，他嘲笑自己。快长大吧，史考特！但是他做得对吗？她是合适的女孩吗？

是的。他的整个生活里，这个答案是最清楚的。是的，他会要求她嫁给他。

史考特打电话给劳拉时，她听出了他声音里的激动。她想他可能工作上晋级了，或是买了辆新的摩托车，或是什么其他玩具，也可能是得到了一笔度假津贴，以激励他们销售员。她没问，甚至也没感到好奇。她知道他喜欢亲自告诉她这样的事情，像演戏那样增加戏剧性。

她喜欢史考特，喜欢他那男孩的活力，喜欢被如此对待。也许她爱上了他。

她穿了件黑色短装，意大利面条式的花纹清楚地勾勒出胸部的线条，穿着它就像没穿一样。她告诉他时，想显出很容易受伤害的样子，她要感受他的伤害，而且当她伤害他时，要表现出她最美丽的一面。

这是他在梦中伤害她所得到的小小的报复。

进入餐馆时，史考特多给了些小费给开门人、招待和大堂经理。他希望每件事都完美无缺。他得到了一张露台边的桌子，要了一瓶好酒。

那件看上去像衬裙似的黑色短装把她衬托得美丽无比，她的头发宽松地盘在头顶，眼睛蓝得像热带的海水，嘴唇猩红，瘦削的肩膀楚楚可怜富有魅力，身上唯一的珠宝是那颗梨形黑珍珠——是他从塔希提岛给她带来的——正好垂落在她的乳沟上。

他想现在就把戒指给她，这样当她举起酒杯，在吃晚餐时，他就能看到它在长长的手指上闪耀。但是他知道必须等到晚餐后，单膝下跪，在侍者送来咖啡和甜点之前，在你要了香槟来庆祝之前，递上他的心意。

他们默默无声地吃着。她点了浸在杧果酱里的智利黑鲈鱼，他则要了份小羊排。

侍者取走他们的碟子后，史考特感到心跳加速，衬衫衣领被汗水打湿

了。他不知道该如何开始。他曾经打了个腹稿，讲到年龄增大了，在社会中应有一席之地，与完美的女人分享生活，等等，但是现在却觉得是陈词滥调。他希望用更真实的语言告诉她，是她使得他感觉如此美好。

这时她说：“史考特，我有点事要告诉你。也许现在说不合时宜，但我觉得很难有合适的时机。”

“你说。”他说道。惊讶之余，他忽然想到劳拉也许怀孕了。可能有点出人意料，但还有什么比这更好的呢？他们将立刻组成一个家庭，那会使他母亲喜不自胜。也许是她要向他求婚。他很高兴她继续使他吃惊，用她的小秘密、小把戏。她停下来时，他等着，等着她找到合适的字眼，她总是这样做的。

“你知道我对你的感觉——”

“不知道，告诉我，”史考特说，绽开了笑容，一个完美的笑容，他专门在镜子前操练好的小青年用来取悦女孩的笑容，一个已经成为他一部分的笑容，现在常用于推销房子。“你知道我永远听不够关于我的事情的。”他看到她微笑了，一股暖流走遍了他全身。

“你很好，”她说。“又慷慨又体贴又英俊——”

“而且性欲高高。”

“那也是。你是我遇见过的最伟大的男人。”

“嘿，谢谢。”他说，脸都红了，浑身兴奋。他感到腹股沟里热量膨胀，恨不得跳过桌子当场要了她。

“但我觉得我们不应该再见面了。”

就像猛然挨了一闷棍，他耳朵里嗡嗡作响，吃下去的食物在胸中燃烧，像要爆炸了。他一时语塞。

“不是我不在乎你，我在乎的，但是我不再感到心安理得了。在事情失去控制之前，我认为我们应该停止了。”

“失去控制？”他几乎叫了起来。“有什么事会失去控制？我要娶你。”

这时轮到她吃惊了，但是她摇摇头说：“不，太晚了。”

“太晚了？你在说什么？你有其他人了？”一些用餐者扬起眉毛朝他们的桌子看过来。

“没有，不是那回事。冷静点，史考特。没有其他人。”

“那是什么？我不明白，告诉我。”他身体一阵打战，感觉好像他在冰上驾驶，会突然失去控制。

“我做了个梦。”

史考特一呆，然后大声笑了起来。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喔，你做了个梦？”

“并不仅仅是一个梦。它很可怕。上次睡过头了。”

他感到一阵不舒服，有点类似妒忌，但又不相同。他把念头撇在一边。她明显是不安的，他应该听听她说些什么。“是个什么梦啊？”

“我梦见你杀了我。”

史考特再次呆了一下，想了想，然后亲切地、自信地笑了。他多么爱她啊，她的脸如此严肃，脖子绷得笔直，令人痛惜。他想凑过去，吻她的脖子，那个与她的肩膀相连的地方，那常常会令她发狂的。“这是个隐喻，是吗？很明显你感到害怕，害怕我们结婚了，你会失去自我，多少有点像你被毁灭了。”他抓住了她的手。“不会发生这样的事的。我向你保证。”

劳拉慢慢地抽出了她的手。“在梦中，你着魔了，悄悄靠近我，然后残忍地谋杀了我。”

“谋杀”这个字刺痛了他，使他透不过气来。“简直不能相信，”他气急败坏地说。“你比我更害怕承担责任，而我是个洛杉矶的花花公子，我是海夫纳所描写的家伙（Hefner 是一支专写情歌的乐队——译者注）。”

她的嘴角挂了下来。“当我看着你，哪怕是现在，你的脸都表明了你要杀我，你的眼睛充满了厌恶。我不想让你这么憎恨我。我无法忍受。”

他看到她的唇在抖，前臂搁在胸前，双手抱住了肩。她的恐惧深深地刺入他的心里。“劳拉，亲爱的，我爱你，我不可能憎恨你，那只是个梦。”

“它不只是个梦。它很真切。”

“忘了它，甜心。”

“我做不到。另外，它是不是个梦并没有多大关系。我一直在想你什么时候会开始恨我，恨到要把我杀了。”

又是那个字。他强压住胸口升起来的火气，必须让她相信他。“劳拉，我在这里，活生生的人。”他故意放慢了语速。“我能想的就是我全心全意地爱你。我要你嫁给我。我和你将有孩子。我要和你生活在一起直到天荒地老，我们俩都又老又丑，亲嘴时满口假牙。我今晚就向你求婚，我甚至都准备了戒指。”

他把手伸进运动装口袋，掏出皮革戒指盒子，打开了它。那是一枚古色古香的钻石戒指，简洁而精致。他把戒指放在桌子中央让她看，然后伸过手去温柔地抚摸着她的左手。

她的手指冰凉，不停地颤抖。他看着她的眼睛，“你相信谁？是梦还

是我?”

我不是个变态者，不会偷偷地张望人家的窗户，但是如果别人在天黑后不拉上窗帘，或者清早起床打开玻璃滑门放狗，我会看的。不可能不看。

因此大约八个月以前，我发现一个年轻的女人起床像我一样早。她住在半岛码头尽头一幢二层楼高的老房子里，该楼房爬满了粉红色的叶子花藤。车库上的房间里有窗户面向海峡，还有个种植了白玫瑰和薰衣草的阳台。

我注意到她的第一天早晨，她在厨房中煮咖啡。她二十八九岁，非常漂亮，一头黑色长发在中间一分为二。她似乎有点孤单，我在她那种年龄的女人中看到过这种神情。不管她们是穷是富，单身或已婚，都有这种神情，好像生活已使她们失望。

她的房间是半岛上唯一亮着灯的，所以很自然我的眼睛被它所吸引。她在房间里移动的方式比较特别，优雅得像是在梦游。我把鱼竿搁在长靴尖上，像被施了催眠术似的站着。她等着水煮沸，喂了一只野鸽，它停在窗户外的叶子花藤上栖息。鸟直接从她的手上进食。她离开厨房，回来时带了一把梳子。她站在那里梳头，眺望着大海。如果她朝我的方向看，会看到我的，但是她没有看过来。她看向卡特琳娜岛，好像在等待浓雾散去，因此能看到她的故乡。

从此以后，我一到防波堤就找她的踪影。她每次都做同样的事：煮咖啡，喂鸟，梳头发。在温暖的早晨，她会把头发盘在头顶上，弯着她长长的脖子，伸展她的双臂和肩膀。她微笑着闭上眼睛，想象着有人在吻她的脖子。不是我想吻她的脖子，我只是喜欢看着她，就像看着大运河退潮时泥地上的白鹭。

有一次我被逮到了。拥有这地方的家伙是个从比利时或某个地方来的有名的雕刻家。我不知道他那天早晨为什么起得这么早，也许从梦中得到灵感，就起来工作了。他把房子边上的沙地停车场作为工作场所，那里经常堆满圆木和半成品。停车场边上有个工棚，但他有时会开着。

像往常一样，我靠在日本黄杨木树篱边看那女孩。晨曦映照在厨房玻璃窗上，使她的脸看起来像漂浮在彩云中一样。她像个女神，边梳着头发，边居高临下地对一个可怜的墨西哥渔夫微笑着。

然后那个雕刻家看见了我。他打着赤足，穿了条灰色短裤，赤裸的胸前是一堆灰白相间的毛发。他蓬松的眉毛纠在一起，甚至都看不到他的眼睛。他看见我正在看她，拾起一把工棚里的斧头，双手紧握柄子，高高举过头

顶，猛地劈入一块圆木。他的身体颤抖着，抬头朝我看来。

我朝后退了一步，返身跑了。

稍后，我想回去告诉他，我不是个偷窥狂，我看女孩的时候，从来不碰自己，甚至后来想她时也不碰。我想告诉他不是那么回事，她对我来说就像早晨，神圣而美丽。他可能会理解，他是个艺术家。但也可能不理解，那他就是个容易受惊的狗崽子。

然后，过了几个星期后，我发现了手臂。

她的老板，詹森先生，把劳拉叫进他的办公室。有什么问题吗？要他帮忙吗？他问道，胖乎乎的脸上挤出一股淫荡的笑意。她的私人电话使其他职员分心了，接线员很不高兴，威胁说不干了。上星期劳拉的朋友来到公司要求见她时，那可怜的女孩甚至去叫了保安。作为楼面主管，詹森先生不愿失去劳拉，但是她妨碍工作了。她想休息一段时间吗？或者去人事部门谈谈，让他们给她联系个部门？现在加州有法律的，反跟踪者法律，她能得到合法的保护。

劳拉谢了老板的关心，但是她保证自己可以处理。她感觉到他喜欢看她走路的样子，很明显在提出这样一些个人问题时他有点把持不住自己。她起了鸡皮疙瘩。

她回到办公桌时尽量不去注意同事们好奇的眼光，在他们眼里她好像被怀疑偷了办公用品似的，或者更糟。

这样能维持多久？史考特自然迟早会放弃。另外找个女孩。到别处去度个假，忘了她。

开始时是不断的电话，接下来是鲜花和礼物。当她不接电话并拒绝他的礼物后，他就到她房子附近或工作场所来找她，一次比一次不顾死活。她不认为史考特会伤害她，但他的眼中又有野性的成分。一种疯狂。当他在健身房的停车场抓住她手腕时，她感到害怕。

“是不是因为我没早些要求你与我结婚？是这样的，是吗？但我当时不正是那样做的吗？你没看到吗？就在那天你回绝了我。”

“我们已经谈过这个问题了，史考特。完全不是那个问题。”

“我知道有时在床上我有点自私。是这样吗？我会放慢些的，但你必须告诉我你喜欢怎么样。”

“史考特，你是个好情人，与这无关。”

“我知道我有点邋遢，但我们结婚后，会找个女仆来的。你用不着跟在

我后面收拾的。”

“我们不结婚，史考特。”

“为什么不？我做错什么了？我觉得我们是很好的一对。每个人都这么说。嘿，甚至我母亲都喜欢你，她对我所有的女朋友都看不上眼的。”

“史考特，我也不多说什么了，这些都与此无关，你或你的母亲或你的朋友。它结束了。就是这样。”

“是因为我从没说过‘我爱你’是吗？我会说的，非常愿意说，我将一而再、再而三地说，一天说十次。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

“我也爱你，史考特。”

“但不是那样爱的，”他的语调带了讽刺与挖苦。“你不爱我了，是吗？”

“别烦我了。事情结束了，就这样。”

“就为了一个梦？”

“我知道你不懂的，我就是不能和你在一起。”

“这不公平。我能和其他男人竞争，我能改变我的习惯，我能学习性知识，但我无法和梦竞争。我知道你根据规则手册在做，硬下心肠，但那是很荒谬的。”

“我没有硬下心肠干什么，史考特。”

“但是为了什么？”

有时她会想这样对史考特是否不公平，她的解释是否太吝啬了。但是她如何解释她自己都不完全明白的事呢？她无法描述她感到恐怖的痛苦，如临深渊，使她失去了目标，仅剩下空虚和绝望。她决定了，最好是无情地与他一刀两断，像抛弃一颗失去作用的人造卫星一样，把他清除出她的轨道。她觉得只有这样做才能解救她自己。

劳拉从一本朋友给的小册子里读到，她应该改变她的常规做法，这样就比较难预期，比较不易受伤害。因此她开车走不同的路线去工作，去不同的自选市场购物，用不同的自动取款机，在不同的时间回家。她报名参加自我防卫课程。开始时她很讨厌它，那些拳打脚踢的玩意儿，真低级。第一次上课时，她哭了出来，十分窘迫，但教师说许多女孩都这样。他解释说，她们不习惯打击他人。第二次她就逃课了，过了两个星期才鼓起勇气重新参加。

史考特确定她在约会其他人。毕竟，那是最合理的解释，她为什么和他分手，不是吗？但是她为什么就不告诉他？他无法想象她会更喜欢别人，但是愿意接受一个挑战者。至少能恨上某个人。

因此他开始跟踪她。

他搞不懂她为什么开车到威尼斯镇去购物，或到斑鸠市用银行或到几乎在西木的体育馆去健身。是在那儿会她的新男友吗？

每逢星期三晚上她开车去华盛顿大道上的一间工作室，离开车子时夹了本写生簿。从何时起她涉足于艺术的？她会跳舞，但跳舞没才华可言，没有什么创造性的才华。他开始确信那是她会见情人的地方。

当她从工作室出来时，他仔细观看着，但她并没和任何人说话。没有一个出来的家伙像是她的伴侣。事实上，班级里几乎都是些中年妇女，有几个相当年老的家伙可能是去看看光身子模特的，还有一些小阿飞他认为是搞数字漫画的。那么，就只有老师了。

因此他等在那里。

那老师在十五分钟后与最后的学生走出了工作室。他靠上去锁门时，史考特认定就是他了，那个秘密情人。所以她和一个艺术家好上了。艺术家也罢，艺术老师也罢，并不意味着史考特就没有充分的才能和他平起平坐。他高大、清瘦，一头长长的金发，穿条黑色牛仔裤，一件黑色皮夹克，加上牛仔长靴。当他骑上一辆摩托车时，史考特厌恶地喷了下鼻子。想象得到她会爱上这一类人。

一股怒火在他胸中升腾。他跟着摩托车到了菲尔法斯——他无法控制自己——然后到新月高地，穿过日落大道进入好莱坞胜地。向上攀登时，狭窄的道路拐来拐去的，所以他不得不跟得更近些，但是艺术家似乎并没注意到他。摩托车拐进一条车道，来到一栋位于小山顶端的仿冒弗兰克·劳埃德·赖特建筑物的楼房前。

如此说来她是要栋房子。一定是它吸引了她。他骂了自己一声。她当然是为了这个抛弃了他。每个女人都想要栋房子的。他是个房地产经纪人，上帝啊，竟然没尝试给她弄一栋房子。

艺术家把车停放在车库屋檐下。史考特在路边停了下来，让引擎开着，解开安全带。他等候在那里观察着。艺术家摘下头盔，史考特从汽车里一跃而出，冲过车道，一拳击在他头上。艺术家向后摔倒在羊齿植物上，恐惧地睁大了眼睛，用双臂护着脑袋，而史考特则不停地踢他的大腿、胸口和胃部。

“别碰我的女朋友。她是我的，你这个混蛋。”

前门打开了，一个中年男人走了出来。他很强壮，胡子刮得光光的，留着一头短发。“嗨，你们在干什么？”他问道，声音尖锐而紧张。“汤米，你